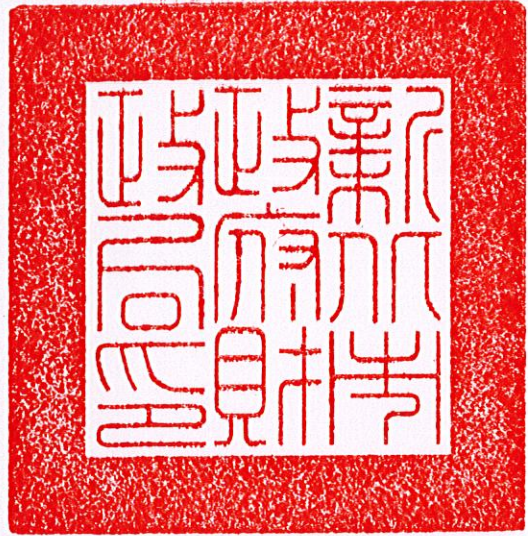


新北市政府財政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日
發文字號：新北財用字第1121432658號
附件：新北市政府財政局公告市有非公用
不動產112年度第3次標售資料



主旨：公告112年度第3次公開標售新北市市有非公用不動產，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新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30條。

公告事項：

- 一、開標日期及地點：共計開標6次，第1次開標訂於112年8月17日(星期四)、第2次於112年8月24日(星期四)、第3次於112年8月31日(星期四)、第4次於112年9月7日(星期四)、第5次於112年9月7日(星期四)、第6次於112年9月21日(星期四)皆為上午10時，在新北市府15樓1522會議室開標。倘標售標的皆已完成標脫，將停止後續開標作業事宜。當日不開放現場觀標，採線上網路直播方式開標，Youtube直播網址：<https://reurl.cc/mGNeyA>，請點選本次標售直播影片線上觀標。另當日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而經相關單位宣布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第一個上班日上午10時同地點開標，且不另行公告。

二、投標資格及投標方式：

- (一)凡依法得在中華民國領土內購置不動產之公、私法人及自然人均得參加投標。外國人參加投標，應受土地法第17條

至第20條之限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參加投標，應受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69條及相關規定之限制，且於「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業別項目」未開放不動產業前禁止陸資投標為住宅及大樓之開發或經營。

(二)公告標售之不動產為平均地權條例第79條之1所規定之住宅者，參與投標之私法人應自行確認符合內政部公告免經許可情形，或於送辦所有權移轉前自行檢具使用計畫依內政部訂定「私法人買受供住宅使用之房屋許可辦法」申請許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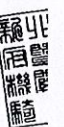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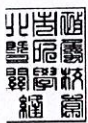
(三)採用郵寄投標，投標人應於本公告標售之日起至開標前1日止，在辦公時間內，向本局非公用財產管理科(地址：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15樓，電話：(02)29603456分機8303)免費索取或於本局網站自行下載投標單及投標須知，並依投標須知規定填寫，以郵遞掛號投標。

(四)投標人應將填妥之投標單連同應繳保證金之票據妥予密封於投郵標封內，以掛號函件於開標日上午9時前寄達指定之郵政信箱—22099新北市政府郵局第59號信箱，超過當次開標信箱開啟時間寄達者視為參加次順序開標，逾第6次開標信箱開啟時間寄達者無效，原件退還，投標信件經寄達指定之郵政信箱後，不得撤標。

三、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標售底價、投標保證金金額及注意事項，詳如附表。

四、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應依投標須知第12點期限匯入本局指定帳號。(如需辦理貸款者，辦理程序詳投標須知)

五、標售不動產於得標人採一次繳清全部價款或貸款繳清價款，



並登記完竣及繳清全部價款次日起10日內點交予得標人，以書面點交為原則，未赴現場勘查者亦視同瞭解現況，投標人應自行評估，得標後不得提出任何異議或要求退還保證金。

六、本次標售本局僅委託鉅揚不動產有限公司提供帶看賞屋服務，並無委託其他業者代為辦理投標、產權移轉登記等業務，請民眾多加留意。

七、其他事項，請詳見投標須知或逕至本局網站查詢。(網址：<http://www.finance.ntpc.gov.tw>首頁之最新消息)

局長陳榮貴



**附表：新北市政府財政局112年度第3次標售市有非公用
不動產公告資料**

標 號	1		
建物標示	新北市永和區保福段6313建號(永和區永平路372號3樓)		
建物登記面積 (平方公尺)	124.56	附屬建物	
		陽台	雨遮
		18.06	-
建物權利範圍	全部		
土地標示	新北市永和區保福段1461地號		
土地登記面積 (平方公尺)	9,193.13		
土地權利範圍	1,000,000分之2,105		
使用分區或編定使用種類(僅供參考)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新臺幣3,427萬4,540元		
保證金(元)	新臺幣342萬8,000元		
優先購買權人	無		
現況說明	主建物及附屬建物(陽台)面積為142.62平方公尺(約43.14坪),加計共有部分(公設)共約239.41平方公尺(約72.42坪,內含車位約10.82坪),位於勝開大地社區,現況空置,附近有頂溪國小、永和仁愛公園,距離捷運頂溪站約1公里。		
備 註	<p>1. 本案為房地標售案。(含1個地下4層編號393汽車停車位,本車位為無障礙停車位與一般法定停車位無異,非僅限於身心障礙者專用,相關權利義務請詳閱內政部110年7月14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100811552號函辦理。)</p> <p>2. 建物登記資料以地政機關之土地及建物登記簿所載者為準。</p> <p>3. 私法人投標應自行確認符合平均地權條例第79條之1規定,並依投標須知第4點第2項規定辦理。</p> <p>4. 本案分別訂於112年8月2日至112年8月16日、112年8月19日至112年8月22日、112年8月26日至112年8月29日、112年9月2日至112年9月5日、112年9月9日至112年9月12日及112年9月16日至112年9月19日上午10時至下午5時開放電洽鉅揚不動產有限公司(電話:02-27172380)預約現場帶看時間。看屋時應遵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警戒標準及防疫措施裁罰等相關規定及室內人數管制,每次帶看限定一組人員(4人為限)。另勝開大地社區管理委員會於111年3月21日公告「勝開大地社區房仲帶看管理辦法」,並於同年4月1日開始實行,依上開規定帶看清潔費每次每戶計新臺幣200元整,清潔費用將由看屋者自行負擔。</p> <p>5. 本案採現狀標售,得標人得標後由本局以書面點交且不負瑕疵擔保責任,投標前請務必於上述時間查看屋況並審慎評估是否投標,以免影響自身權益。另建設公司(開晟建設)提供5年室內防水保固及15年結構保固(保固期限自109年10月23日起算),得標後如有防水或結構相關問題,請逕洽建設公司處理(電話:02-2920-7787)。</p> <p>6. 本案房地得標價格扣除建物價格1,413萬2,200元後之金額,均屬土地價格。倘標售標的含車位,車位未單獨計價,且已含入交易總價。</p> <p>7. 標售後不動產產權移轉應繳納之登記費及書狀費等相關費用,均由得標人負擔,其餘各項稅捐及費用負擔方式,請詳閱投標須知。</p> <p>8. 其他事項請詳見投標須知或逕自新北市政府財政局網站查詢(網址:http://www.finance.ntpc.gov.tw首頁之最新消息)。</p> <p>9. 本標售看屋之滿意度調查及相關建議,請至網址:https://www.surveycake.com/s/LbLAR填寫。</p>		

**附表：新北市政府財政局112年度第3次標售市有非公用
不動產公告資料**

標 號	2		
建物標示	新北市永和區保福段6323建號(永和區永平路368號3樓)		
建物登記面積 (平方公尺)	119.92	附屬建物	
		陽台	雨遮
		8.52	-
建物權利範圍	全部		
土地標示	新北市永和區保福段1461地號		
土地登記面積 (平方公尺)	9,193.13		
土地權利範圍	1,000,000分之1,906		
使用分區或編定使用種類(僅供參考)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新臺幣3,052萬4,176元		
保證金(元)	新臺幣305萬3,000元		
優先購買權人	無		
現況說明	主建物及附屬建物(陽台)面積為128.44平方公尺(約38.85坪),加計共有部分(公設)共約219.17平方公尺(約66.3坪,內含車位約10.82坪),位於勝開大地社區,現況空置,附近有頂溪國小、永和仁愛公園,距離捷運頂溪站約1公里。		
備 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為房地標售案。(含1個地下5層編號166汽車停車位) 2. 建物登記資料以地政機關之土地及建物登記簿所載者為準。 3. 私法人投標應自行確認符合平均地權條例第79條之1規定,並依投標須知第4點第2項規定辦理。 4. 本案分別訂於112年8月2日至112年8月16日、112年8月19日至112年8月22日、112年8月26日至112年8月29日、112年9月2日至112年9月5日、112年9月9日至112年9月12日及112年9月16日至112年9月19日上午10時至下午5時開放電洽鉅揚不動產有限公司(電話:02-27172380)預約現場帶看時間。看屋時應遵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警戒標準及防疫措施裁罰等相關規定及室內人數管制,每次帶看限定一組人員(4人為限)。另勝開大地社區管理委員會於111年3月21日公告「勝開大地社區房仲帶看管理辦法」,並於同年4月1日開始實行,依上開規定帶看清潔費每次每戶計新臺幣200元整,清潔費用將由看屋者自行負擔。 5. 本案採現狀標售,得標人得標後由本局以書面點交且不負瑕疵擔保責任,投標前請務必於上述時間查看屋況並審慎評估是否投標,以免影響自身權益。另建設公司(開晟建設)提供5年室內防水保固及15年結構保固(保固期限自109年10月23日起算),得標後如有防水或結構相關問題,請逕洽建設公司處理(電話:02-2920-7787)。 6. 本案房地得標價格扣除建物價格1,267萬6,000元後之金額,均屬土地價格。倘標售標的含車位,車位未單獨計價,且已含入交易總價。 7. 標售後不動產產權移轉應繳納之登記費及書狀費等相關費用,均由得標人負擔,其餘各項稅捐及費用負擔方式,請詳閱投標須知。 8. 其他事項請詳見投標須知或逕自新北市政府財政局網站查詢(網址:http://www.finance.ntpc.gov.tw首頁之最新消息)。 9. 本標售看屋之滿意度調查及相關建議,請至網址:https://www.surveycake.com/s/LbLAR填寫。 		

**附表：新北市政府財政局112年度第3次標售市有非公用
不動產公告資料**

標 號	3		
建物標示	新北市永和區保福段6324建號(永和區永平路368號4樓)		
建物登記面積 (平方公尺)	119.92	附屬建物	
		陽台	雨遮
		8.52	-
建物權利範圍	全部		
土地標示	新北市永和區保福段1461地號		
土地登記面積 (平方公尺)	9,193.13		
土地權利範圍	1,000,000分之1,806		
使用分區或編定使用 種類(僅供參考)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新臺幣2,902萬6,142元		
保證金(元)	新臺幣290萬3,000元		
優先購買權人	無		
現況說明	主建物及附屬建物(陽台)面積為128.44平方公尺(約38.85坪)，加計共有部分(公設)共約183.39平方公尺(約55.48坪)，位於勝開大地社區，現況空置，附近有頂溪國小、永和仁愛公園，距離捷運頂溪站約1公里。		
備 註	<p>1. 本案為房地標售案。</p> <p>2. 建物登記資料以地政機關之土地及建物登記簿所載者為準。</p> <p>3. 私法人投標應自行確認符合平均地權條例第79條之1規定，並依投標須知第4點第2項規定辦理。</p> <p>4. 本案分別訂於112年8月2日至112年8月16日、112年8月19日至112年8月22日、112年8月26日至112年8月29日、112年9月2日至112年9月5日、112年9月9日至112年9月12日及112年9月16日至112年9月19日上午10時至下午5時開放電洽鉅揚不動產有限公司(電話：02-27172380)預約現場帶看時間。看屋時應遵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警戒標準及防疫措施裁罰等相關規定及室內人數管制，每次帶看限定一組人員(4人為限)。另勝開大地社區管理委員會於111年3月21日公告「勝開大地社區房仲帶看管理辦法」，並於同年4月1日開始實行，依上開規定帶看清潔費每次每戶計新臺幣200元整，清潔費用將由看屋者自行負擔。</p> <p>5. 本案採現狀標售，得標人得標後由本局以書面點交且不負瑕疵擔保責任，投標前請務必於上述時間查看屋況並審慎評估是否投標，以免影響自身權益。另建設公司(開晟建設)提供5年室內防水保固及15年結構保固(保固期限自109年10月23日起算)，得標後如有防水或結構相關問題，請逕洽建設公司處理(電話：02-2920-7787)。</p> <p>6. 本案房地得標價格扣除建物價格1,047萬6,000元後之金額，均屬土地價格。倘標售標的含車位，車位未單獨計價，且已含入交易總價。</p> <p>7. 標售後不動產產權移轉應繳納之登記費及書狀費等相關費用，均由得標人負擔，其餘各項稅捐及費用負擔方式，請詳閱投標須知。</p> <p>8. 其他事項請詳見投標須知或逕自新北市政府財政局網站查詢(網址：http://www.finance.ntpc.gov.tw首頁之最新消息)。</p> <p>9. 本標售看屋之滿意度調查及相關建議，請至網址：https://www.surveycake.com/s/LbLAR 填寫。</p>		

**附表：新北市政府財政局112年度第3次標售市有非公用
不動產公告資料**

標 號	4
土地標示	新北市新莊區中原段212地號
土地登記面積 (平方公尺)	338.51
土地權利範圍	100,000分之10,811
使用分區或編定使用 種類(僅供參考)	第二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新臺幣1,057萬6,335元
保證金(元)	新臺幣105萬8,000元
優先購買權人	有
現況說明	面臨8公尺寬頭興街及8公尺寬福前街63巷，地勢平坦，土地形狀方整，現況空置。位於新北市新莊區頭前重劃區內，區域內公共設施完善，例如捷運幸福站、頭前國小、頭前運動公園等，生活機能充足。
備 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採現狀標售，得標人得標後由本局以書面點交，其地上物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 2. 標售後不動產產權移轉等費用概由得標人負擔，並自本局產權移轉證明書填發日次月起由得標人負擔標售不動產之相關稅費。 3. 有意願投標者，請自行至現場察看。 4. 其他事項請詳見投標須知或逕自新北市政府財政局網站查詢(網址：http://www.finance.ntpc.gov.tw首頁之最新消息)。